**中南大学研究生新生入学报到须知**

 **（博士生和非临床医学专业学位、非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硕士生适用）**

**一、报到时间：2017年9月9日**

新生持录取通知书、校园卡、本人身份证（应届本科和硕士毕业生须带毕业证、学位证原件）于9月9日到指定报到地点按以下程序办理相关入学手续。因故不能如期报到者，应提前书面向所在学院研究生管理部门请假，假期不得超过2周，超过2周不报到者，视为自动放弃入学资格。

**（一）登录信息门户及新生自助服务网站**

  1、信息门户（ http://my.csu.edu.cn）可以为每一位同学提供与本人身份相关的信息服务。信息门户的用户名是您的学号，初始密码为本人身份证号的**后6位数字**（不含X，请及时修改）。

  2、新生自助服务网站：进入信息门户后，在左侧的“单点登录”项中点击“新生自助服务”链接即可进入该网站。可以提供查询缴费标准及在线缴费链接、申请学校免费邮箱、申请住宿以及查询学校通知等服务。

新生自助服务网站的开通时间为8月10日10：00。请您务必及时登录该网站，了解报到流程和相关要求。

新生也可以下载手机APP“中南e行”（http://app.its.csu.edu.cn），通过关注“迎新系统”应用，了解迎新相关信息。

**（二）缴费须知**

报到现场原则上不接受现场缴费，所有研究生新生须在报到前通过银行卡批扣或者在新生自助服务网站通过在线缴费链接交清第一学年度学费及学杂费，详见《中南大学2017级研究生新生缴费须知》和《中南大学2017级研究生学费标准》。

特别提醒：

1、新生学费参照录取通知书上的收费标准缴纳；住宿费根据实际住宿条件按600-1200元/年的标准缴纳。如学生公寓内安装了学校出资购置的冷暖空调和热水设备，每人每年加收空调使用维护费和热水使用维护费各100元。

2、体检费：85元/人；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采取自愿原则，150元/年/人（入学时3年一次交清，直博生5年一次交清）。

**（三）转党、团组织关系**

新生自带党、团组织关系。

新生党员必须按规定经**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门开具组织关系介绍信（不接受在职研究生党员组织关系）。外省中共党员转组织关系介绍信“抬头”写“湖南省委教育工委组织部”，本省中共党员转组织关系介绍信“抬头”写“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组织部”。共青团员的组织关系须经县级以上团委转至中南大学团委。入校报到时将党、团组织关系介绍信交学院，党员组织关系接收手续由学院党委（总支）办理；团组织关系由学院统一到校团委办理接收手续。

**（四）转人事（学籍）档案、工资关系**

所有全日制全脱产研究生新生 (不含高层次人才强军计划)，必须将人事（学籍）档案转入我校，原在职考取我校全日制全脱产攻读学位的研究生，还必须提交工资关系转移介绍信或离职解除劳动合同协议书。

研究生新生必须将工资关系转移介绍信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交所在学院，由学院统一交研究生院。未按时交档案、工资关系转移介绍信、证明材料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学校将取消其享受的奖、助学金。

**（五）办理婚育状况证明**

所有研究生新生入学报到时须将加盖证明单位公章的“中南大学研究生新生婚育状况证明卡”交学院。

**（六）户口迁移**

自愿将户口迁入学校的新生，入学报到时持录取通知书、户口迁移证（或本人户口页）、居民身份证到指定地点办理户口迁移手续；不将户口迁入学校的新生，入学报到时持录取通知书、居民身份证、《中南大学学生户口信息卡》到指定地点办理居住人口登记手续。指定地点为**校本部**：第二办公楼107室，**湘雅医学院**：湘雅新校区后栋（孝骞楼）保卫办139室；**铁道校区**：铁道校区保卫办105室。上述手续过了报到期不再办理。

1、办理户口迁移时，须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湖南省外迁入的，迁移证上迁往地址的填写要求：①在校本部报到的填写为：中南大学校本部（或长沙市岳麓区麓山南路932号）；②在湘雅医学院报到的填写为：中南大学湘雅医学院（或长沙市岳麓区桐梓坡路172号）；③在铁道校区报到的填写为：中南大学铁道校区（或长沙市天心区韶山南路22号）。

（2）湖南省内迁入的，只需办理本人户口页。

（3）本人在户口迁移证备注栏内（或本人户口页的空白处）注明所在的学院、专业、常用联系电话号码、学生宿舍栋号和房间号，并贴一张一寸近期白底正面免冠彩色相片（学生宿舍房间号码在来学校报到时安排好后填写）。

2、不将户口迁入学校的新生须如实填写好《中南大学学生户口信息卡》并贴上本人相片两张（一寸近期正面免冠彩色相片）。

**（七）住宿安排**

全日制研究生新生如需住校，请通过 “新生自助服务”网站在指定校区申请住房，并注意以下事项：

（1）8月10日10:00～18日17：00选择住宿标准，8月25 日17:00开始查询分房结果。（2）由于南校区房源有限，所以马克思主义学院、法学院、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外国语学院、建筑与艺术学院、数学与统计学院、物理与电子学院、化学化工学院和机电工程学院的学生如在南校区未选到房，那么可同时在校本部选住宿标准。（3）如网上选房未成功，请于报到期间到指定校区物管站现场申请，物管站根据房源情况安排（上述9个学院的学生于报到期间到校本部物管站现场申请，校本部物管站根据房源情况安排）。（4）住宿费按学年收取，学生可将住宿费存入学校指定账户由银行预扣、或通过 “信息门户”左侧“支付通”用网银支付、也可于报到期间到物管站刷银联卡交费。（5）新生须在宿舍值班室签到后刷校园卡入住寝室。（6）如需“退订”应及时与物管站确认，否则收费管理系统将按期扣取自动生成的住宿费。

**各校区物管站、收费点地址及电话：**

——校本部：学生二舍129#，88836317；收费点：学生二舍129#，88836691 ；

——南校区：升华20栋109#，88837441；收费点：升华20栋106#，88660371；

——铁道校区：学生一舍西头，82655193；收费点：一站式服务大厅（新一舍负一楼），82655434；

——湘雅校区：湘雅新校区学生11食堂203#，82650060；收费点：湘雅新校区学生11食堂201#，82650228。

**特别提示：如提前来校，请自行解决住宿，学校不予安排。**

**二、校园卡**

校园卡是你在校学习生活的重要工具，校园卡密码为本人身份证的**后6位数字**，请妥善保管。如收到的校园卡信息有误或遇自助服务网站登录方面的问题，请联系学校信息与网络中心：0731-88830600。

**三、其它有关事项**

1、研究生入学后，学校将对享受研究生奖、助学金情况进行复查，复查不合格者，取消享受的奖、助学金。

2、在录取时已确定为保留入学资格的硕士研究生，不需来校报到。但确定为2018年（保留入学资格1年者）入学的，须在入学当年的5月1日前向所在二级学院的研究生管理部门提交下列材料：（1）本人申请入学的报告；（2）工作单位同意入学的证明及政审材料；（3）录取通知书复印件。并用挂号信寄至所在二级学院研究生管理部门。逾期不再办理，并取消入学资格。（此项针对硕士生！）

3、研究生宿舍属非公寓型，新生应自备日常生活用品和床上用品。

4、新生入校后3个月内经学校进行政治品德、专业知识水平、体检复查，合格者方可取得正式学籍；对不符合条件者，由学校酌情处理，直至取消其入学资格。

5、新生来校途中，应遵纪守法，注意安全，保管好钱物、证件等。

6、托运行李时，请写清楚姓名、报到校区和录取学院名称。

7、录取通知书由录取学院（所、系、医院）寄发，研究生新生可与相应学院（所）联系寄发情况。如9月4日仍未收到录取通知书，请与研招办（0731-88876806）联系补办。

8、新生报到流程和相关要求如有调整，请在报到前及时关注信息门户及新生自助服务网站以及研究生院网站。

9、各校区报到地点及联系电话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校区** | **地址** | **报到地点** | **联系电话（0731）** |
| **校本部** | 岳麓区麓山南路932号 | 各相应录取学院 | 88836407（综合办）88876806（招生办）88877731（培养办） |
| **湘雅医学院** | 河西桐梓坡路172 | 各相应录取学院 |
| **铁道校区** | 河东韶山南路22号 | 各相应录取学院 |

**中南大学研究生院**

2017年6月28日